Chapter 3

您關心的問題，乎長仔來解決

長仔來自艱困的環境，對社會底層特別感同身受。長仔曾說：「對人民有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同情心，是政治人物最起碼的為政之道。」在此請讓長仔傾聽您的需要，向您訴說關於幸福台灣政策主張。

為了實現「幸福台灣」的理想，我在行政院長任內提出了「健康國民」、「活力經濟」、「永續環境」、「安心生活」、「效能政府」及「互信社會」等六大面向，作為施政的重點，希望帶領台灣追求經濟成長的同時，也能兼顧社會公平正義，確保經濟弱勢階層能夠維持基本生活水準的權利，消弭階層間的對立。未來，我將本於這樣的認知和理念，打造一個人民快樂幸福、社會安康樂利的美麗新寶島。

後來，我在不同的領域繼續從事政治志業，腦海中也不斷的思索國家未來的方向，以及台灣人民切身相關的問題。現在，我很榮幸有機會可以把這個國政藍圖獻給全體台灣人民。除了前面提過的幾個重要政策外，在這一章，我會把創造「幸福台灣」的其他政策面向，同時也是台灣人民關心的問題，進行完整的鋪陳和論述。

搶救貧窮—讓每一個陰暗的家庭，都可以重見陽光

我們要追求「幸福台灣」的願景，最重要的第一步，就是去除人民的痛苦。人民沒有痛苦，台灣才有幸福。我一直認為，「廣求民瘼」、「視民如傷」，是一個政治人物最基本的政治道德。人民的痛苦在哪裡？你要知道。對於受苦的民眾，你要去照顧他，要好像在照顧一個受傷的傷患一樣，人民有苦痛的時候，都需要一個依靠，而人民最大的依靠，就是政府。

這些日子以來，長仔在台灣的每一個角落東奔西走，對於最底層人民的生活，有了更深一層的體會。台灣確實有很多生活困苦的家庭，我們必須承認，政府做得還不夠好。這些「甘苦人」也許是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過著「安貧樂道」的生活，但是政府不能眼睜睜的看著他們「安貧」，我們有責任、有義務，要幫助他們「脫貧」。

就我個人的認知，「貧富差距」和「失業問題」，是基層人民痛苦的來源，所以也是我最優先要處理的問題。正如我前面提到「四大優先」裡頭的「弱勢優先」，政府照顧弱勢者，

我一直認為，「廣求民瘼」、「視民如傷」，是一個政治人物最基本的政治道德。人民的痛苦在哪裡？你要知道。對於受苦的民眾，你要去照顧他。

除了透過社會福利制度保障他們的基本生活權利外，政府更要對「甘苦人」的投資，提供他們謀生與發展的工具，給他們生存的機會，讓他們和其他人一樣，可以過著溫飽、無虞的生活。

從數字看台灣的貧富差距

談到「貧富差距」，我們可以先從數字趨勢開始分析。我發現，從長期的走向來看，台灣家庭所得分配不均，是隨著全球化而持續惡化。在1980年，台灣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的五分位差是4.17倍，此後，差距逐步擴大，1986年升高到4.6倍，1990年破5進入5.18倍，1996年5.39倍，2000年是5.55倍，2001年破6上升到6.39倍，所得分配不均的惡化速度令人擔憂；到了2004年，些微下降到6.03倍，2005年微升到6.04倍，2006年再微幅下滑到6.01倍，貧富差距略為縮小。其中主因是失業率下降，及社會福利制度發揮了財富重分配作用。

我國貧富差距近年來雖然擴大，比起鄰近的韓國、新加坡、中國、美國等國的情況，仍是相對的不嚴重，尤其是比中國的34倍好很多。但如果是與日本或歐洲先進國家相比較，仍是相對地所得分配不均，且讓不少中產階級感受到他們經濟地位的弱化，故台灣家庭的所得分配問題，還有改善空間。2006年中，台灣的低收入戶數是8萬9902戶，人數是21萬8151人，占總戶數的1.22%，人口數的0.95% 。相較於其他國家，這個數字明顯偏低，不過這是因為貧窮線界定的問題。如

果依歐盟的計算標準，以國民平均所得的60% 作為貧窮的門檻，我國的貧窮率將超過5% ，這是非常嚴重的。而這些接近貧窮線的「近貧者」（near poor），在現有的制度下，根本難以脫貧。

最近我們常聽到媒體、學者都在講的「M形社會」，以我個人的看法，凹下去的那一塊，就是中小企業、自有店舖的經營者、企業中高級幹部，他們突然失業了，從中產階級掉下來，變成所謂「新貧者」（new poor），他們和「近貧者」一樣，都成為這個社會的不定時炸彈。

從M型社會變成W型社會的危機

貧窮對於家庭與社會造成什麼樣的負面影響？我想大家都很清楚。比如：高的死亡率、罹病率，低的預期壽命，從事危險工作，居住在條件差的社區，暴露在有毒物質邊緣，經濟不安全使男性較不具婚姻吸引力，婚姻不穩定，婚姻滿意度低等。對整個社會而言，貧窮會帶來治安的惡化，也會激化階級的對立，不是我要危言聳聽，M型社會M到最後，恐怕會變成W型社會，風暴社會。因為在最下層、受壓迫的民眾會揭竿而起，想要革命、顛覆現在的體制，M顛倒過來寫，就是W，可以解釋為 Windstorm，整個社會都會陷入狂風暴雨之中。

我們檢視造成貧富差距擴大的原因，不外乎過去二十年來對高所得者減稅過多、台商過度投資中國導致工作機會大量流失與薪資所得差距拉大、女性戶長單親家庭所得偏低，以及兩性薪資差異等因素。過去，我們不斷地減稅，使得2006年台灣的國民租稅負擔率（稅課收入/GNP）只有13.5%（2006年），比OECD國家平均的27.5%、日本的16.5%、韓國的19.5%還要低，而與新加坡的12.5%相近。

除了上述因素外，低所得家戶的工作人口少、薪資低，也是致貧的重要原因。由於知識經濟時代來臨，高科技、高技術、高教育、高訓練的受僱者的薪資提高，但相對地，低教育、低技術、低產值、暫時性、低訓練的工人的薪資明顯下降，使所得不均情形更形惡化。由於致貧的個體因素愈來愈明顯，因此以社會福利作為縮小貧富差距，促成社會團結的功能越來越重要。然而，現行我國的社會安全體制卻存在若干的缺口，亟待補足。

社會安全體制的缺口

第一個缺口，是老年經濟安全保障不完整。我發現，目前的社會保險制度，雖已包含軍、公、教、勞、農保，但25歲至64歲國民中，仍有353萬人未享有老年經濟安全保障，占該年齡層人口的28%，亟需納入老年年金保險體系保障範圍，以保障其老年、殘障、死亡事故發生後的生活安全。此外，勞工保險中的老年給付尚未年金化，保障不足，也是我國社會保險制度之一大缺口。

第二個缺口，在於各式社會津貼層出，給付標準紊亂。過去，社會津貼以補償軍公教人員家庭居多。1991年起，一者因民進黨倡議人民「社會權」的意識覺醒，再者為彌補不完整的老年年金制度，政府推出數種老年相關的社會津貼，如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1993年）、老年農民福利津貼（1995年）、敬老福利生活津貼(2002年)、原住民敬老福利生活津貼(2002年)等，其給付對象已涵蓋近八成老人，政府每年需編列上千億預算支應，若不調整，長此以往財政負擔必然隨著人口快速老化而年年加重。此外，各項津貼給付金額不一，如老農津貼每月6000元，敬老福利津貼每月3000元，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每月6000元，中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每月3000元，同是老人但給付不同，不符社會公平正義。

第三個缺口，是軍公教人員福利相對優於勞工與農民。過去國民黨執政時期，社會福利的發展是依福利侍從主義推動「軍公教福利國」，除了各式生活補助外，軍公教人員退休金優惠存款利息補貼、軍人中小學教師免稅、偏高的退休給付所得替代率、退除役官兵健保部分負擔補助等，也都是一般民眾享受不到的福利。此不僅造成社會的不公平，也對國家財政構成莫大的負擔，因此，在檢討社會福利資源分配時，應一併予以檢討。

第四個缺口，在於社會救助體系仍嫌嚴苛。台灣目前低收入人口數（因計算標準不同）遠低於歐美先進國家的水準。然由於貧富差距擴大，致使許多不符現行社會救助標準，而長期處於貧窮邊緣者無法獲得政府協助的近貧者，以及因社會經濟結構性因素被淘汰落入近貧圈，成為新貧者，均無法獲得及時性之救助，致生活陷入困境。為避免其因求助無門走上絕路，政府應積極研擬對策，提供其妥適的關懷與救助。長遠之計，則是修訂社會救助體系，一者將社會救助從傳統現金給付與物資救濟，擴大到提供相關服務以增加受助者之資產累積、人力資本提升及家庭重建；二者使社會救助的對象不侷限在已經陷入貧窮的低收入戶人口群，而是增加對新貧、近貧、社會排除人口、新移民，及各類社會經濟文化弱勢人口群的服務，希望達到預防貧窮，以及積極脫離貧窮的效果。

為了填補這些缺口，在此我提出以下幾個具體的主張，作為更進一步完善社福制度、改善貧富差距的對策：

1.落實國民年金法，建立普及化的年金制度。

2.積極推動勞保年金化，保障勞工老年經濟安全。

3.修正社會救助法，連結各項福利服務，解決新貧與近貧問題。

4.分別檢討軍、公、教過度保護的福利制度，回歸社會公平正義與共生團結。

5.依人口政策白皮書規劃因應人口老化、少子女化、移民等人口變遷現象。

6.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發展身心障礙者生命歷程所需服務方案。

7.健全社會工作人力制度，整合服務體系，建構以家庭為基礎的單一窗口、一貫服務的體系，以提升服務品質，有效運用社會福利資源。

8.保障弱勢家庭兒童優先進入公立幼兒園，並擴大補助弱勢家庭三到五歲兒童進入私立幼兒園費用，以減輕弱勢家庭照顧與教育學前兒童的負擔。

9.推動稅制改革，避免以往過度強調減稅的政策思考，並研議配套方案取消軍人、中小學教師免稅，同時藉綠色財政改革，免去一些中低收入戶的薪資所得申報。

10.參考日本近來推動的薪資法案改革，基於維持勞工健康且具文化之最低生活水準，實施彈性的最低薪資方案，同時針對逃避最低薪資的企業，給予更嚴厲的懲罰措施。

充分就業—讓每一個失業的人，都可以找到工作

失業帶來貧窮，解決貧窮的另一個要務，就是創造工作機會以降低失業率。基本上，我認為失業率的居高不下，也是全球化的後遺症之一。台灣自1996年失業率突破2%以來，一路攀升至2002年5.17%的高峰，後逐漸回降，到2007年3月平均失業率已降為3.94%，比大部分工業先進國家低。但是，原住民、低技術、青年、高學歷失業率仍偏高，值得社會關注。從外在環境來看，這幾年失業率上升，主要是受到台商過度投資中國，以及其他因素包括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1999年921大地震、2001年美國紐約遭受恐怖攻擊等所造成的影響。由於持續受到全球化的影響，台灣的失業率不太可能會再降回到2000年以前的水準。

青年失業問題必須正視

青年失業率從2001年攀升到10%以上，迄今並無下滑趨勢，而2007年3月已達10.21%。高出平均失業率甚多，我認為這是比較嚴重的課題。青年失業率的主因是中輟學生、未升學未就業等低教育、低技術青少年，不容易找到工作。低技術工人因產業外移或無法適應知識經濟時代的高度競爭，也是高失業風險人群。此外，大學過多導致高學歷低學力、學非所用的現象普遍。一旦短時間內找不到適合的工作，青年很容易求職挫敗而成為長期失業者，又因沒有工作經驗，更不容易找到第一份工作，而陷入惡性循環，如濫用藥物、犯罪等，可見青年失業率高對社會穩定非常不利。

最近，長仔到全國各地的大學去巡迴演講時，特別能感受到現在的大學生確實面臨就業的茫然與危機感。我有一個想法：我們要降低失業率，青年就業是一個重要的指標。我在此提出一個主張，就是讓每個青年人不是在就學，就是在就業或受訓中，並透過政府補助企業的方式，協助青年進入職場。

當然還有其他更弱勢的族群，好比說原住民。原住民的失業問題，因為2001年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的實施，已有初步的提升。但是，失業率還是高於國民平均失業率約兩個百分點。我們的政府在2006年12月又通過的「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修正案，提高定額雇用的比率，將有效降低原住民失業率。除了原住民之外，中高齡、單親婦女、身心障礙者、低收入家庭，也是失業的高風險對象，我們必須針對不同族群的需求差異，提出有效的對策。

我在前面提到，經濟發展終極目標是為人民創造更多的工作機會，我也提出一些具體的做法，現在就是如何落實的問題了。事實上，民進黨政府為了解決失業問題，已有積極的作為，比如說2001年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推出「永續就業希望工程」，接著於2002年起又推出「多元就業開發方案」，2003年再推出「公共服務擴大就業方案」，搶救50萬人失業勞工。另外我們也開辦失業保險(2002年)，通過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2003年)等。行政院在「大溫暖社會福利套案」中也特別擬定「促進弱勢者就業計畫」、「提升弱勢人力資源計畫」，前者在於提升弱勢者競爭力，排除就業障礙；後者在於照顧弱勢學生，使其順利完成學業，提升人力資本，增強就業競爭力。

除了推動創造工作機會的經濟發展策略外，我提出以下幾個具體的主張，作為更進一步徹底抑制失業風險、促進國民充分就業的對策：

1.重整區域及地方就業服務系統，強化就業媒合功能。

2.加強對低教育水準、職業障礙、移民等高失業風險者的職業訓練。

3.由學校、非營利組織創設提升就業力的機構，幫助求職者進行職業導向復健、深度諮商等服務。

4.協助失業者從事有利就業的活動與個人人力資本提升計畫，以利其儘速回歸常態就業市場。

5.針對25歲以下失業青年提供青年職訓補助，協助其獲得職業訓練與工作經驗。

6.針對18-19歲的青年失業者提供職能探索與初次工作經驗，提供就業機會，並讓他們順利與職場接軌。

7.建構實習見習制度，透過教育訓練，提升青年的就業力(employability)，並加強輔導弱勢青少年積極就業，促進公平的就業環境。

8.擴大失業者或面臨失業高風險的勞工創業貸款，並協助其取得創業所需知識與技術。

9.鼓勵企業提供員工職業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就業技能及企業生產力。

10.參考日本實施多年的「就業調整津貼」制度，也就是透過提供部分員工薪資予企業的方式，協助企業保留或轉移過多之勞工，這樣的措施，可以緩和企業大規模裁員造成的失業危機。

11.創立三創基金，協助青年在發展創意、創新、創業過程中，不因缺乏資金而放棄夢想。

改革教育—讓每一個小孩，都可以快樂的上學

教育是人民向上流動的管道，也提供弱勢者翻身的機會；長仔出身於打鐵街，尤其深知教育對於升斗小民的重要性。而對於每一個父母而言，總是為了兒女的教育殫思竭慮、用心良苦；長仔也是為人父母，明瞭家長最在意的教育大計。然而，教育問題千頭萬緒，即使從1994年9月開始推動的教育改革，仍未能解決民眾所關心的教育問題，迄今仍存在許多問題有待解決。根據我的觀察，可以歸納出以下四個問題。

台灣教育的四大問題

第一是學前兒童照顧與教育的嚴重商品化。以2005年為例，台灣的3-5歲學齡前兒童總計有80萬9663人，進入托兒所的人數有29萬218人，進入幼稚園的有22萬4219人，合計51萬4437人，占63.54%。另外有36.46%的兒童由父母、祖父母或保母照顧。其中公立托兒所收容量只有7萬6393人（占26.32%），公立幼稚園收容量僅有6萬9186人（占30.86%）。也就是說台灣的學前兒童照顧與教育公共化程度只有28.3%，是世界上最低的國家之一。不只如此，台灣的幼稚園、托兒所收託對象相同（3-5歲）、照顧與教育內容也大致一樣，但是隸屬機關不同、設立標準不同、人力資格不一、資源分配不均、照顧品質差異頗大，造成家長必須花時間進行「逛托兒所」。學前兒童照顧與教育商品化不只造成兒童發展過早階層化，也影響婦女勞動參與率的提升，並壓低生育率。「生得起，養不起。」的說法一直困擾著台灣的婦女。

第二是升學壓力過大，尤其是國中升高中的階段，升學壓力最為沈重。升學競爭壓力大的原因在哪裡？大家都知道，能力分班和明星學校的存在，可以說是問題的根源。我們的小孩子，要努力拼上明星高中，才能考上排名前面的公立大學，為的就是學費便宜、出路看好。但這樣的心態，卻造成嚴重的禍害，我們的孩子正值成長期，卻必須為了進入明星高中而日間課後加課，夜間補習，影響正常的身心發展；而家長、民意代表為了升學率，不斷向學校施壓，要求變相的能力分班，造成國民教育的扭曲；尤有甚者，補習、課外輔導的時間與金錢花費，使教育階層化與城鄉差距更加嚴重，富者愈富，且升學機會較具優勢，貧者愈貧，且升學地位處於劣勢。這使教育喪失了作為社會階層流動的重要功能。

第三是「智能中心取向」教育的不當。由於學校以升學為導向，抹煞學生的創意與活力，造成國民創造力的低落；教師以學生智育學習成就高低作為評斷學生價值的唯一標準，導致學生因智能成就高低而被分類，形成人際關係的區隔，低學業成就學生被標籤化與放棄；職業技能教育不受重視，導致青年失業率升高；美學、健康、民主、國家認同、全球競爭、性別平等、社會正義、互助合作、生態保育、生命教育、生涯規劃、人格發展、解決問題能力、危機管理、婚姻與家庭等教育都幾乎被遺忘，國民素質堪慮。

第四是高等教育品質與學費的扭曲。台灣現有163所大學院校，只要高中職學生想入學，幾乎每個人都有大學可讀。高等教育的過度普及化造成諸多問題：首先，公立大學學費較便宜，且品質較好，而私立大學學費相對較貴，品質卻普遍較差，違反高學費、高品質的基本認識。其次，公立大學院校數只占34%，招收學生數只占29.9%，為爭取有限錄取名額，學生家長從國中開始以擠進明星高中為目標，以利擠進公立大學，造成升學壓力向下推擠到國中階段。

再者，大學數量過多，導致所招收學生程度下滑，而排名較後的大學品質相對又較差，更無力培養這些程度低的學生，導致低程度學生的失業風險高，資源投入明顯浪費。而大學為求生存，不可能嚴格限制學生入學資格，因此，招生越多、程度越差的惡性循環必然發生。優質大學除非有強制配額規定，否則一定容易徵選到來自中上階層家庭的學生；反之，私立大學容易招收到較多經濟弱勢家庭的學生，原因是中下階層學生必須打工賺錢、沒時間也沒閒錢補習，或無多餘時間與金錢從事才藝學習，使得在多元自由入學制度下，處於相對不利地位。乍看之下，擴大實施多元自由入學方案，雖可解決入學低分的恥辱，且避免招生缺額，但是大學的素質並未因此實質提高，反而更加深教育的階層化。最後，高等教育分類分級不明、綜合大學與技職大學分工不明，非研究型大學與技職院校競相設立碩博士班根本是錯誤的方向。碩博士班是研究為基礎，技職院校不以研究為目的。大學未分級，任何大學都想設碩博士班，其結果不只大學水準低落，碩博士班水準也下降，學生也因國內碩博士容易就讀而不願出國深造，而這些碩博士生往往又是國內眾多私立學校、技職院校的師資來源，造成另一個惡性循環。

以上就是台灣教育當前面臨的種種困境。長仔認為，教育問題之棘手，教育改革之窒礙，主要在於人的觀念根深蒂固，難以改變。我記得我在擔任高雄市長的時候，強力推動「常態

編班」政策，結果來自議員、里長、家長等四面八方的壓力，排山倒海的指向高雄市政府。可是長仔不向壓力低頭，勇敢的扛起責任，尤其對於家庭社經地位比較差的學生，我們更要透過「常態分班」的制度，保障他們的受教權，這就是我一直以來「弱勢優先」的信念，這是我們推動教育政策的核心概念之一。

明星學校必須打破

教育的另一個核心概念是「平等」與「共生」。在這裡，「平等」就是機會平等，而「共生」指涉的是多樣性與差異性。我從兩個層次來分析這個概念：第一個層次是學生，教育的精神就是「有教無類」、「因材施教」，每個學生都是獨立的個體，他們有個體的差異，但不能據以歸類為好學生或者壞學生。智育的表現、學測的成績，不能作為衡量學生的唯一尺度，現在的社會是「達人」的社會，行行都會出狀元。

我們的終極目標是，一個沒有升學壓力、人人都有平等受教權的學習環境，讓每一個小孩，都可以快樂的上學。第二個層次是學校，學校和學生一樣，有個體的差異，但沒有好學校或者壞學校的分別，每個學校都應該肯定自己存在的價值，並擁有自己引以為傲的特色。在政府的作為上，應致力縮短各項教育資源的差距；在社會觀念上，「明星學校」的迷思一定要打破，學校不應該被明星化，否則教育淪為明星學校的不停追逐，為了進明星大學，就必須先進明星高中。為了進明星高中，就必須先進明星國中，甚至向下延伸到明星小學、明星幼稚園。進入「明星學校」是一種扭曲人性、戕害生命的價值觀。我承認這樣的社會態度想要改變，並不太容易，可是教改本身就是「觀念革命」，若不力挽狂瀾，台灣的教育環境只會愈來愈沉淪，為了我們的下一代，長仔願意承擔這個責任。以下我提出幾個具體的主張，作為更進一步整合幼教、健全國教、發展高教的對策：

1.加速推動幼托整合立法，提升學前兒童照顧與教育水準。同時建構完善的托嬰與保母管理與支持系統，保障兒童的健全身心發展。

2.利用國民學校空餘教室與設施作為發展公共化或準公共化學前兒童照顧與教育設施，以及非營利課後照顧、補救教學的場地。

3.基於推動十二年國教的政策方向，將高中職納入國民基本教育，建構十二年一貫課程，並提升師資水準，縮小班級人數，減輕教師負擔，提高教育品質。

4.將高中職學校普遍優質化，並逐步將高中職學校社區化，提升在地尊榮感。亦可結合大學入學繁星計畫，支持高中職社區化。終極目標在於讓所有國中生可以免試入學，進入學區的高中職。

5.加強補助經濟弱勢家庭子女就讀私立高中職學生學費，以及經濟、社會、族群弱勢家庭學生的課後照顧與補救教學與學童營養午餐，減輕家長負擔。另健全特殊教育，保障資優生與身心障礙學生的受教權。

6.強化校園輔導團隊的建制，補強學校輔導體系，建立學校社會工作制度取代教官功能，保障學生身心狀態的健康發展。

7.政府應擴大投資公立大學，增加招生名額，提供弱勢階層翻身的機會。

8.明確區分研究型大學與教學型大學的分野，研究型大學兼具教學與研究，發展碩博士班。教學型大學以教學為主，不宜過度擴充研究所，以免備多力分，資源浪費。另區分技職院校與一般大學的分野，技職院校以技能教學為主，不宜發展碩博士班為目標，以免學校發展目標不明而浪費資源。

9.針對「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進行評鑑，依其成效，調整作法，長期投資，增強國際競爭力。同時嚴格執行大學評鑑後的輔導與淘汰制度，評鑑不及格系所院校均應落實資訊公開及退場機制，以利學生選擇。

10.擴大繁星計畫名額，保障優質高中職學生均有一定比率進入公立大學，以支持高中職社區化。同時落實多元入學精神，在申請入學與甄試制度尚未達到公平公正之前，不宜全面實施，以保障弱勢家庭學生升學權益。

11.擴大補助經濟與社會弱勢家庭學生就讀大學學費的名額，減輕家長負擔。另有限度開放私立大學學費彈性調整，但必須輔以獎助學金、工讀及就學貸款機制。並落實產學合作，強化就業輔導機制，提升學生就業力。

我們的終極目標是，一個沒有升學壓力、人人都有平等受教權的學習環境，讓每一個小孩，都可以快樂的上學。

兩性共生—讓每一個媽媽，都可以安心的工作

民進黨執政以來，揭櫫「兩性共治」的理念，「兩性共治」指涉的是政治的層次。以我的看法，是可以把高度拉下一點，把廣度拉平一點，變成「兩性共生」。因為，在兩性平權的現代社會，「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分工已經被打破了，女性也不應再扮演「相夫教子」的角色。我們看待兩性議題，一定要揚棄「男尊女卑」的傳統價值觀，而必須從互相信任、互相尊重的角度出發。

幾年前我來到高雄的旗津半島，碰到一個四十幾歲的媽媽，她特別跟我說，渡輪在鼓山、旗津輪渡站都要掉頭，花掉很多的時間，但是小孩子上學是分秒必爭，為了趕上渡輪，她和小孩總是匆匆忙忙出門，有時連早餐都沒辦法吃，甚至自己上班也常常遲到，這位媽媽希望渡輪能夠快一點。後來當上高雄市長後，又剛好有筆購置新渡輪的預算，於是我就要求買一部「不需要掉頭的渡輪」，我把它命名為「旗鼓號」。後來我沒有再遇見那位媽媽，可是我想她的問題應該解決了，而她的小孩不用餓著肚子趕去上學，她自己上班也不必擔心會遲到了，所以我說這一艘「旗鼓號」，有媽媽的愛心在裡面。

我講這個故事，不是要誇耀我的政績，而是要點出女性在家庭與工作兩邊煎熬的辛苦。這個問題，又和近來屢被討論的「少子化」議題，環環相扣。2006年台灣的婦女總生育率，

僅有1.1人，比大部分先進國家為低。台灣與韓國、日本等國都屬於「超低生育率」國家。超低生育率將加速高齡社會的來臨、人口的老化，也影響勞動力供給、教育資源配置等課題，提升生育率成為當務之急。日本甚至為此而通過「少子化對策基本法」，並增設少子化對策部，可見少子女化是關係國家發展的重大議題。

生育率為何愈來愈低？

我們再從育齡婦女生育率來看，台灣婦女生育數（總生育率）在1996年微升到1.8人後，快速下滑到2001年的1.4人，2006年更下降到1.1人，比後進國家平均的2.5人要低很多。與2005年亞洲相鄰國家如日本的1.25人、新加坡的1.25人相較，臺灣的總生育率已相對的低了，只比韓國的1.08人稍高些；若與歐洲的英國的1.79人、法國的1.94人、瑞典的1.77人、義大利的1.32人相比，臺灣總生率的確低很多；更不用說與美國的2.05人相比了。

可以預見的是，如果我們不引進新的誘因，我國的總生育率將持續下滑。然而，1990年代以來，我國已大量引進外籍配偶，生育率並無明顯提升，故靠引進外籍配偶來提高臺灣的生育率無異緣木求魚。台灣出生率下降的原因不外乎有偶率下降、遲婚、兒童照顧負擔、生育意願降低等。當然，生育率提高的可能性並非不存在，美國在1977年時曾經出現出生率的最低點（1.77人），但目前則是工業先進國家中出生率較高的之一，其中移民扮演重要的因素。法國在1994年時，出生率也曾下滑到1.65人，目前又回升到1.94人，社會政策的誘因則是重要的因素。

但是話說回來，女人不想生小孩，責任都在女性嗎？提高生育率，是女性的義務嗎？女性不想養兒育女，不想照顧老人，主要原因是害怕因為生育、因為家庭因素而失去了工作，這是社會結構不良所導致的，問題不在女性。因此，基於兩性共生的理念，我認為政府必須協助每一個媽媽，都可以安心的工作。

事實上，民進黨政府不僅訂定了「普及嬰幼兒照顧計畫」，以營造有利生育、養育、教育環境，並推動國家與社會分擔嬰幼兒照顧責任，以利生育並促進女性就業。2007年4月行政院通過修正「兩性工作平等法」及「就業保險法」，將產假薪資納入勞保給付，以及將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納入。此外，也在2007年5月完成「兒童教育及照顧法」送交立法院審議，將保母管理納入管理，並藉此加儘速實施幼托整合政策，整合運用國家資源，提供幼兒更好的教育與照顧。

最後，我提出以下幾個具體對策，進一步協助婦女兼顧家庭與工作：

1.加速推動幼托整合立法，並逐步擴大政府分攤幼兒教育及照顧服務的責任。

2.加速推動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以減輕婦女就業與家庭照顧雙重壓力。

3.提供暫時親職津貼，如病童照顧假津貼、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緊急照顧假津貼，以減輕婦女就業與家庭照顧壓力。

4.實施托育費用補助制度，建構托嬰（兒）督導機制，保障嬰幼兒托育服務品質；並提供弱勢家庭臨時托育照顧，紓緩照顧壓力。

5.加速推動住宅法，提供廉價的社會住宅供受暴、遭遺棄婦女租住外，對社會及經濟弱勢者提供房租津貼，以維持其生活品質。

6.整合中央、地方、民間社會資源，結合社政、衛政、勞政、教育等體系，積極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積極培育長期照顧相關人力，建構一個符合多元化、社區化、普及化、優質化、可負擔及兼顧性別、城鄉、族群、文化、職業、經濟、健康條件差異的長期照顧制度。

7.在各種政策上支持家庭照顧者，滿足其心理、社會與經濟需求。

8.鼓勵民間資源投入，開發多元長期照顧服務。

9.建立完善的長期照顧財務管理系統，有效使用長期照顧財源。

10.逐年減少外籍看護工的引進人數，加強對已使用外籍看護工的家庭進行督導與管理，以確保照顧品質。

11.提供婦女創業貸款，協助婦女單獨或聯合創業。

女性不想養兒育女，不想照顧老人，主要原因是害怕因為生育、因為家庭因素而失去了工作，這是社會結構不良所導致的，問題不在女性。

治安滿分—讓每一個女性朋友，都可以平安的回家

沒有個體的自存，就不可能有群體的共生，所以在推動群體共生的同時，我們先要處理個體的自存問題。而治安的好壞，關係到人民是否有免於恐懼的自由，是否有生命財產的保障，這就是所謂的「自存」，也是社會「共生」的基礎所在。

長期以來，社會治安是民眾最為關心的問題之一，尤其是竊盜與暴力犯罪，最令人感到不安，諸如汽機車偷竊、擄人勒贖、故意殺人、強盜、搶奪等等，每天都有許多案件發生在街頭、家中及不同的角落，再經媒體的渲染報導，更是讓人怵目驚心。根據警政署的統計，刑事案件發生數2001年有490,736次，2005年增加到555,109次，到了2006年降至512,788次，2007年1至7月的發生數則有280,341次，治安問題帶來的社會焦慮及傷害，確實不能忽視。

治安敗壞的大環境因素

我習慣用大環境來解讀問題，社會治安的良窳，也和大環境因素脫不了干係。隨著物質生活的發達和社會競爭的惡化，提高了人類犯罪的動機。全球化的風潮，導致跨國性及新興犯罪型態的興起，而兩岸交流下日益頻繁，也帶來各類的犯罪問題，重大槍毒走私案件時有所聞，毒品氾濫、網路犯罪案件頻傳，還有以中國作為基地的電話詐騙集團，日益猖獗，這種無孔不入的「微型犯罪」，更成為台灣治安另一大隱憂。

近年來社會變遷加速，家庭功能解組的現象明顯增加，離婚、外遇、新移民不斷增加，失業與貧窮問題使得生活與情緒壓力提高，因為情緒失控導致許多不幸的家庭悲劇。青少年的升學壓力沈重，父母忙於工作，親子互動時間不多或關係不佳，容易形成青少年流連在外，輟學或加入幫派活動，2005年到2006年兒童與少年的暴力犯罪嫌疑犯比率增加30％，值得家庭、學校與治安機關特別留意。

既然犯罪的溫床是整個大環境，單靠警察、司法體系的力量，恐怕難以應付。所以，在擔任行政院院長時，我就提出「全民拼治安」的想法，並推動「全民拼治安行動方案」，主要的精神就是要用全民的力量來遏阻犯罪。我們希望讓民眾了解，治安不只是政府的事情，政府相關單位固然必須強化治安維護的工作，但如果能整合國內非政府組織（NGO）、企業、社區自發性組織等民間資源及力量，必定可以達到共同打擊犯罪的最大效益。

我們常常看到媒體對政府官員提問，請他們為治安打分數，長仔一直覺得，政府拼治安，及格的標準就是一百分滿分。為什麼這樣說呢？因為治安問題千頭萬緒，案件不論大小，均與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息息相關，只要是民之所惡，政府必須除惡務盡，不容許有任何一點闕漏。至於治安要做到什麼地步才算滿分呢？我不敢奢求做到古人所謂「路不拾遺」、「夜不閉戶」，那是虛渺的烏托邦。但我們至少要達到這樣的指標：基於兩性共生的理念，也是從保護女性族群的立場來看，

我們的治安追求的目標，必須讓每一個女性朋友，都可以平安的回家。

我提出這樣的目標，是有所本的。從統計數據來看，危及女性人身安全的妨害性自主犯罪案件，2005年為2,819件，2006年為3,235件，呈現增加的趨勢。性暴力犯罪經常發生在社會陰暗的角落，更讓婦女感到惶恐不安。因此，如果政府能遏止這一類型的犯罪，對於治安的改善，確實具有指標性的意義。對於社會治安的改善，以下是我的具體主張：

1.建立具公信力的危害社會治安刑案指標。

2.偵查犯罪應以提高破案率為目標，遇有刑案發生，要求立即偵破，不論重大刑案與一般刑案，都要力求於最短時間內破案，建立民眾對政府的信心。

3.有效提升政府防制組織犯罪的能力，針對組織性犯罪成立專案，尤其是針對跨國走私黑槍、毒品，及人口販運等危害社會甚深的犯罪予以痛擊，並瓦解幫派活動和組織犯罪，以樹立政府的威信。

4.提升竊盜案件破獲數，應進行跨部門整合，如推動「機車烙碼專案」、「神捕專案」、「關警聯合查贓」等創新方案，可以強化破案能量。

5.結合社會資源，全面推展社區治安，鼓勵民眾投入社區治安，將犯罪預防、家暴防治及社區防竊，結合成社區治安守護網。

6.加強取締有毒品流通及提供賭博性電玩的夜店及不正當場所，保護少年安全。

7.積極進行預防犯罪宣導，建構各項預防犯罪機制，加強警察的責任區，積極追緝逃犯，預防出獄後再犯的可能，加強維護校園安全，減少青少年加入幫派。

8.打擊犯罪，強化社會治安，必須充實警察的各項裝備及訓練，尤其暴力犯罪的火力不斷提高，適度增加預算以提升警察裝備。

9.強化保護婦女及兒童少年的人身安全，掃蕩治安死角，增加婦女夜間安全，減少性犯罪。

10.在全國各地社區普設心理衛生中心，全力推展社區心理衛生工作，早期發現潛在心理疾病患者，給予有效之預防與治療，並對性變態人格者、曾受性虐待者施行心理諮商與治療，以預防其未來發展成性犯罪的加害者。

長仔一直覺得，政府拼治安，及格的標準就是一百分滿分。為什麼這樣說呢？因為治安問題千頭萬緒，案件不論大小，均與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息息相關，只要是民之所惡，政府必須除惡務盡，不容許有任何一點闕漏。

守護環境—讓我們的下一代，繼續擁有美麗寶島

我在前面提到「黃金三角」的概念，其中環境生態的保護與環境資源合理使用，是「永續發展」的重要支柱之一。在「四大優先」裡面，我也特別把「環境優先」提列出來。此外，人類社會以「共生」作為終極價值，「共生」不僅存在於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人類與所處的環境，也有一種「共生」的關係。在這些基本信念的支持下，長仔要特別向大家呼籲：地球只有一個，台灣只有一個，我們有責任也有義務，留住青山綠水，讓我們的下一代，繼續擁有活躍的地球和美麗的寶島。

台灣面臨的環保課題

長仔認為，守護環境是世界潮流，台灣無法置身其外。而國家永續發展的前提，是自然生態環境能否持續提供數量充足且品質優良的食物、水、空氣、能源以及適當的生活空間。拿空氣來說，根據環保署資料，台灣空氣品質不良天數已由1984年的16.4%降至1995的6.1%，到了2003年更降至2.6%，空氣不良的主因由懸浮微粒轉變為臭氧。就量而言確有改善，其他如垃圾（廢棄物）的處理、水資源的保護、能源安全等，也是台灣面臨的環保課題。

先來看廢棄物，廢棄物分為家庭及事業廢棄物，家庭廢棄物由早年的掩埋轉變為目前焚化，家庭廢棄物進入焚化廠處理比率亦由1998年16%上升至2006年的75%。 目前台灣家庭廢棄物數量已由1998年的899萬公噸逐年下降到2003年的736萬公噸，顯示家庭廢棄物減量已見成效。然而事業廢棄物申報數量卻呈持續上升現象，由2001年1070萬公噸到2006年的1679萬公噸。事業廢棄物中有害廢棄物的比例亦持續上升，由2001年的6.6%上升至2006年的9.3%。依一般估計，實際數量約為申報數量的兩倍；這些申報的事業廢棄物到底到哪裡去？過去在高雄縣林園鄉駱駝山的台塑汞污泥事件， RCA工廠、三鶯橋、苳濃溪、大樹鄉等地濫倒事業廢棄物，顯示政府若無法做好事業廢棄管理工作將嚴重影響我們的環境品質。2007年環保署公告的污染控制或整治場址總面積為563萬平方公尺，其中約80%為工業污染場址，顯示工業運輸、儲存、製造及廢棄物處理過程仍有許多改進空間。

再談到水資源的保護。如何有效管理水源與水資源，落實保護、回復、及預防各類地表與地下水資源惡化，確保供水的品質，並維持河川及其他生態體系，都和民眾日常生活息息相關。依據聯合國的統計資料，全世界的淡水總量只佔全世界水量的2.5%（約3.5×10^{17}噸），這其中又有大約68.9%被封存在南北兩極和高山的冰雪中；雖然地下水的蘊藏量可達全世界淡水量的30.8%，但是深度超過800公尺以下的地下水，在使用上仍然非常困難。因此，珍惜及善用淡水資源，才能確保活水生態。

台灣地狹人稠，降水季節分布不均，地形起伏變化大，原本就不易涵蓄水分。豐水期大雨宣洩不及，常常釀成災害，但枯水期則時常缺水，降水的南北分佈差異亦大，水資源難以有效掌握。加上台灣經濟高度發達，人口相當集中，土地利用開發逐漸侵入河道，與水爭地情形日漸嚴重，河道縮減、主流固定化、排水路與下水道箱涵化等等，使可排洪土地大為縮減。

人口與產業的迅速成長與集中，用水需求量大增，排放污水量增加，造成河川污染日益嚴重，集水區過度開發，造成水質污染。此外，隨著民眾對於生活空間的需求日增，在確保安全的前提下，提供水岸利用空間，淨化綠化水岸環境，也越來越受重視。不論是民眾日常生活，還是全球暖化的氣候變遷議題，治水、親水的都已經成為刻不容緩的任務。

除了水岸外，台灣是海洋國家，海岸的保護相當重要。近年來，台灣沿海地區已成為高耗能產業競相進駐開發地區，政府應儘速對海岸地區作有計畫的規劃與經營，並對珍貴稀有資源加以保護，避免高耗能產業破壞海岸地區的環境生態，以達永續使用。

在土壤污染方面，台灣目前主要污染物的種類，大致可分為重金屬、加油站有機污染物及不明廢棄物等三大類。民進黨政府近年來已持續針對有污染之虞的場址進行全國性調查與列管。依據環保署資料顯示，截至2005年12月底止，環保署已累計公告1655筆地號農地、12座加油站、5處儲槽類及35處工業污染場址為污染控制場址。

另外，由於過度的開發，台灣的山林遭受嚴重的破壞，而導致水土不保。台灣森林面積186萬餘公頃，約占本島土地總面積的52%，雖比世界平均森林覆蓋率22%還高出甚多，但是台灣森林卻遭到無情的破壞。現有山坡地中，近年來由於檳榔、高山茶、高冷蔬菜與溫帶果樹等農業的墾植，以及高爾夫球場與休閒遊憩場的闢建，已有七十幾萬公頃被濫墾、濫建或違規棄土，約相當於25個台北市的面積。

山林之不當開發，不僅導致水源遭受污染的情形日益嚴重，而且使得森林逐漸喪失涵養水源的功能，造成水土流失而嚴重淤積水庫，減短水庫壽命，進而威脅水資源之營運與安全。根據經濟部的調查，台灣現有主要水庫有效容量平均每年減少700萬立方公尺，影響水庫調蓄水源之功能甚大。

過去二十多年，台灣訂定不少環境保護法規，希望降低產業及運輸工具的污染排放，但仍有不少法規未能確實執行。國民黨執政的時期，採取了「重經濟，輕環保」的錯誤政策，將台灣的環境推向危險邊緣。民進黨執政以來，致力於生態保育、人民「環境權」的落實。以保護河川水資源為例，台灣大部分污染嚴重的河川都已經開始整治，根據2006年環保署的監測資料，台灣53條重要河川，未受污染河川長度比例已提升至65.8%。為守護環境，除了第二章所提到如何抑制溫室效應氣體排放具體對策外，我再提出以下策略：

1.整合生態保育、環境資源開發與利用以及環境保護等機構，於未來政府組織改造時，成立環境資源部。

2.提昇環境品質

要提升環境品質，我們必須做好各類污染的防制工作。同時，水資源的利用，則應進行天然水資源總量管制、旱季水費與節約用水配套考量、水權重分配與管理、集水區生態保育及治水防洪。為解決台灣目前所面臨的環境品質問題與提升水資源的有效利用與管理，我們的具體策略為：

1.污染防制

- 建立空氣污染總量管制制度。
- 強化集水區的管理，以涵養水資源，並減少河川的污染。
- 加強毒性化學物質分類、分量管理與環境用藥管理。

2.水資源利用與管理

- 建立水源利用總量管制制度，落實節約用水。
- 制定各類用水的水質標準，以確保飲水品質與食品安全。
- 強化水資源管理，包括涵養、節約、合理的分配、減少污染排放以及廢污水回收再利用等，確保潔淨水源供應不虞匱乏。
- 依據生態體系觀點，從完整的流域系統著手，進行河川污染整治，並加強水資源管理及集水區生態保育。
- 制定提升用水效率及水資源永續使用的法規。
- 在考量社會衝擊前提下，調整水價應反映外部成本，以提升用水效率。
- 運用美學觀點，融入生態環境保育理念，推動水岸環境營造。
- 普及污水下水道，阻截污染水源。

3.保護海洋及海岸濕地

台灣沿海地區已成高耗能產業競相進駐開發地區，政府應盡速對海岸地區作有計畫的規劃與經營，並對珍貴稀有資源加以保護，以達永續使用。

- 整合海洋管理體制，建構海洋及海岸監測系統。
- 辨理海岸地區整體規劃，研擬海岸保護與防護計畫。
- 建置海岸環境監測系統及資料庫。
- 積極研擬海岸防災整合計畫。

地球只有一個，台灣只有一個，我們有責任也有義務，留住青山綠水，讓我們的下一代，繼續擁有活躍的地球和美麗的寶島。

- 設置海岸、海洋保護區，保護海岸地區河口、沙丘、紅樹林及珊瑚礁等自然資源。
- 訂定台灣海岸整體管理計畫，透過海岸分區的規劃，依使用分區特性加以管理。

4.保護土地資源

台灣地狹人稠，土地利用競爭十分激烈，政府應充分掌握土地資源及其變遷資訊作為國土規劃的基礎。

- 辦理全國自然環境資源調查，及時更新國土資訊系統。
- 落實國土復育條例，從嚴管理山坡地、河川區域及海岸地區的開發。
- 加速研訂國土計畫，健全管理地方自然與文化遺產。

5.防治自然災害

台灣自然災害頻繁，造成了人民生命財產的損失。除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天災頻率及強度增加，國土規劃時應避免在環境敏感地區進行過度的開發外，其他防治自然災害的具體策略為：

- 推動國土復育計畫，積極復育環境嚴重退化地區。
- 實施國土防災計畫。
- 建置防災資料庫，推動防救災科技研究，發展減災、抗災、救災的新技術。

- 由國土保育觀點，研議地層下陷地區土地合理利用模式。

6. 保護生物多樣性

台灣地形變化大，加上氣候溫溼，因此適合生物多樣性發育。惟因過度捕獵，及以往不當的土地開發與工程建設，破壞生物棲息地，使眾多生物趨向毀滅，或族群急遽收縮，造成生物多樣性衰減。此外，引進外來種，更壓迫本土物種的生活空間。

- 積極執行「生物多樣性推動方案」，加強督導「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野生動物區」的管理；加強入侵種防治。
- 將自然復育與永續利用，納入國家經建與國土規劃。
- 復育已遭破壞或劣化的既有自然環境資源。
- 加強生態工法之推廣，落實公共建設兼顧生態環境保護之目標，以確保並維護生物多樣性的環境。

健康國民—保費輕鬆繳，健康沒煩惱

全民健康保險自1995年開辦至今，一直維持著七成左右的滿意度，納保率高達99%，讓全國民眾「全民納保、就醫公平」，並且藉著自助互助及風險分擔，得到完整的醫療照護。針對健保長期以來的財務問題，民進黨政府已進行費率與部分負擔的調整，及多元微調方案，以遏止醫療浪費與藥價黑

洞，提高對於經濟有困難民眾的照顧及經費補助，一定要讓民眾感受到，健保保費也可以輕鬆繳。

面對健保的財務困境及品質問題，2006年行政院的「經濟永續發展會議」的已提出相關因應結論，並後續規劃全人照顧及健保制度的改革計畫。未來，我們將持續致力於推動健保改革方案，並且加強食品安全及公共衛生等民眾關切的健康課題。

談到食品安全，我認為國民食品安全的維護，必須有一套完善且可執行食品安全的標準。食品安全標準所涉範圍十分的廣泛，需要不同領域及政府各部門的分工合作，涵蓋毒性學、微生物學、公共衛生學、消費者意識等專業知識，以及政府部門的農政、醫政、食品安全、衛生、環境生態及地方政府都是必要的一環。落實食品安全標準，檢驗、執行及宣導的機制必不可少，推動政府、企業、民間團體、消費者具有食品安全的意識，及安全正確的作法，環環相扣，建立起一個食品安全網。

針對強化公共衛生，促進國民健康，我提出以下的政策：

1.改革全民健康保險

- 推動全民健保保費分擔合理化與公平化，以量能負擔及風險分攤為原則，用家戶所得為保費計算基礎，兼顧政府、雇主及被保險人三方之合理公平分攤，避免各所得階層負擔比例不公。

- 全民健保財務收支應考量合理的醫療費用成長，並抑制醫療資源的浪費。
- 全民健保各類國民及居民之納保及就醫權益應符合社會保險之公平正義原則。廢除六類十四目之投保分類，未廢前，應檢討現行之投保分類，以符合量能負擔精神。
- 全民健保支付制度應以現行論量計酬方式朝向論質、論病例計酬等前瞻性支付方向改革，以遏止醫藥浪費或給付不足，部分負擔或差額負擔的設計應衡量民眾可負擔性及合理性。
- 全民健保之資源管理與運用應以提高醫療品質及均衡區域發展為前提，並促使醫病雙方善用醫療資源。
- 全民健保應提供民眾可近性、完整性之醫療服務，並逐步朝向正面管理及獎勵整合性醫療服務。
- 擴大健康與醫療制度的民主參與，強化國民對健保制度運作之參與。
- 費用協定及監理委員會應積極朝向二會合一，並提高被保險人等民間代表參與委員會之席次比例。
- 政府應每年定期公開全民健康保險及其特約醫事機構之財務與品質資訊，其資訊之內容及公開方式應考量民眾之可閱讀性及可近性。

2.強化公共衛生

- 監控全球疫情對臺灣的影響，建立完善的監控及通報體系，有效預防流行疾病。
- 提供充分的資訊給民眾，使其足以因應日常生活中遭遇的公共衛生及流行疾病問題。
- 建立一套完善的健康風險評估與管理制度。
- 持續實施全國性空氣、水體及土壤污染的健康風險評估。
- 妥善管理所有已知環境污染地區的健康風險問題。

3.食品衛生安全

- 強化食品衛生的法律權威性與管理程序，保障消費者生命和健康權益。

- 嚴格規範食品的標示，並嚴格管制進出口食品安全。
- 建立符合國人消費習慣的食品安全標準。
- 加強評估食品、飼料對健康的影響，並對潛在危險食品進行追蹤調查。
- 落實優良農畜產品標章及相關的驗證制度，提升食品安全標準，加強進口農產品藥物殘留檢驗，以促進國內農業發展及維護國民健康。
- 積極推廣對環境友善的農業生產方式，減少化學肥料與農藥的使用，以降低對環境生態及食品安全的危害。
- 政府應定期公布各類食品安全檢驗報告，以保障消費者的權益。

4.自殺防治

- 加強宣導自殺防治，建立自殺是可以預防的觀念，遇到危機立即轉介專業機構。
- 活絡社區支持網絡，建立自殺防治的心理、社工專業協助網絡，由亦可帶動心理衛生與精神醫療多方面的提升。

5.促進原住民族健康

- 提升原住民地區醫藥衛生資源和品質。

綠色運輸—手持一張票，四通又八達

基於「環境優先」的信念，長仔一直認為政府的交通建設，必須以發展「綠色運輸」為主軸。什麼是綠色運輸呢？簡單的說，就是盡量避免使用私人小汽車，而多使用對環境友善、能源消耗最少的運輸工具，包括步行、騎自行車，或搭乘大眾運輸等運輸方式。大眾運輸中的軌道系統不僅有運量大，安全性高，低污染等特性，加上台灣地小人稠，軌道系統適合發展成為綠色運輸的骨幹。所以，我們應全力建構以軌道系統為主的大眾運輸網路，並減少高耗能交通工具的使用。

高鐵實現了一日生活圈

軌道系統可分為城際軌道系統及都會軌道系統。城際軌道系統除了台鐵外，最具代表性的就是高鐵。高鐵在興建過程中，在野黨基於政治的考量不停的杯葛、唱衰，最後高鐵蓋好了，把整個台灣島（西半部）納入一日生活圈，果然改變了台灣人民的交通工具使用習慣和生活型態，也影響了產業的結構、城鄉的差距，甚至將台灣的城市發展，帶入南北雙核心，乃至多核心的競爭。高鐵成為台灣邁入綠色運輸、創造時代標竿的另一個里程碑。

高鐵通車後，已大幅縮短西部各地往來的時間，而原來就存在的台鐵，應朝向班次密集、站距縮短的捷運化方向改善，

並建設都市大眾運輸系統，發展沿海及離島間的海運，如此全國將可形成便利的交通網，讓民眾更容易接近國內其他地區的資源與設施、增加自由選擇機會，並因而提升生活品質。

此外，交通網絡系統之間的整合，也相當的重要。高鐵及其聯外系統將透過高鐵車站與其他軌道系統(台鐵、都會捷運、輕軌系統)之共構興建與整合，達到高鐵系統聯外快速無縫接駁轉運的功能。而台鐵環島路網系統包括持續提升台鐵西部幹線運輸功能，強化東部幹線觀光便捷化，構建完成便捷環島軌道網。

都會軌道系統的發展

除了城際軌道系統外，綠色運輸還包含了都會軌道系統，這是指以台鐵為主的都會區台鐵系統，以及以捷運(含輕軌)為主的都會區捷運系統。台鐵系統部分，已朝向捷運化為發展目標，在供給面係為擴增台鐵運輸能量、提昇行車安全；在需求面係為提供都會區現代化便捷之軌道運輸；在經營面係為因應高鐵加入之西部幹線營運而轉型；在財務面則為舒緩政府對捷運建設之長期投資。至於捷運系統部分，將依都會區規模，運輸功能，區分為捷運系統、輕軌系統及公車系統等三類，執行時需兼顧財源限制及最大社會效益兩大原則，逐步落實「大眾運輸為主，私人運輸為輔」的政策目標。

然而，推動大眾運輸系統的建設工作，其實是相當艱辛的。長仔在擔任高雄市長任內，考量捷運是現代化都會不可或缺的交通工具，也是符合「環境優先」的運輸載具，於是排除萬難，把國民黨執政時期停滯十年的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採BOT模式興建。我相信這樣的決心，不僅在市政層次，更可貫徹於國政。

以下就是我對於如何推動綠色運輸的一些想法：

1.健全國土規劃，縮短城鄉差距，消弭南北失衡，並配合現代的資訊科技使用，以減少運輸負擔。

2.落實高鐵車站無縫轉運，構建西部城際高速軌道骨幹，縮短城鄉運輸時間。

3.針對高鐵各站的周邊發展提出完整的規劃，除了強化轉運功能，有效型塑一個捷運、公車等大眾運輸的內部轉運中心外，更要促成資訊、電訊與商機機能的完善，帶動該地區的產業區位發展。

4.在強化高鐵沿站週邊的生活機能後，即可提供充足的誘因，鼓勵各企業在高鐵站附近設置企業總部。

5.提升台鐵城際營運功能，加速推動東部鐵路電氣及雙軌計畫，完成環島城際快速軌道路網。

6.加速台鐵捷運功能轉型，強化都會捷運通勤及城際軌道接駁轉運功能。

7.發展並推動使用燃料電池公車，改善都市空氣品質。

8.繼續發展都會區的大眾運輸系統，讓民眾能在自家或工作地點內300~500公尺處，就能享有便捷的大眾運輸工具。

9.推動都會捷運、輕軌、公車系統的結合，塑造永續都市軌道運輸環境並延伸城際軌道服務。

10.推動各綠色運輸系統在票證使用的整合，讓民眾只要手持一張車票，就可以四通八達、行遍全台灣。

區域發展—北部破浪，中部自在，南部熱情，東部永續

「均衡區域發展」一直是世界各國在國土空間發展規劃中的一項重要目標，我在擔任行政院長任內，針對東部的區域發展，已提出了「東部領航計畫」，在此僅針對台灣邁入高鐵時代後，影響最顯著的中部和南部地區的區域發展，提出我的一些想法。

高鐵時代的空間均衡發展新契機

討論區域發展規劃前，我們必須先思考：台灣的空間發展是否真正存在不均衡的狀態？根據學術界的看法，台灣的區域不均程度與世界其他國家相較並不是很嚴重，但在區域產業每人平均產值上卻存在明顯的差距，這個現象反映了區域間產業活動型態的差異。換句話說，區域間所存在發展的差距，其實在於區域的產業發展差異，而非政府資源分配不當所造成。所以，未來在區域均衡發展的政策規劃中，應以提升落後區域產業的發展為主，以達到縮減區域間產業發展的差距。另一方面，應對區域內的發展均衡問題提供具體解決對策，避免縣市間資源的爭奪。

高鐵通車後使得台灣西部各地往來交通時間大幅縮短，它是影響台灣未來空間發展一項重大因素，而高鐵場站地區也具有明顯吸引效果。就區域而言，南部區域由於高鐵場站吸引效果顯著，因此具有縮減與北部區域在發展上的差距；中部區域則因目前僅有台中一個站區，吸引效果不及北部及南部區域，因此未來可能擴大中部區域與北部、南部區域的發展差距。至於東部區域因未受高鐵之利，與西部地區在發展的差距上將更形擴大。我認為在高鐵時代，我們應該利用高鐵的時空壓縮特性，以互補觀念重新定義區域的功能，規劃資源在空間的配置，避免區域間的爭奪，讓資源能夠做更集中、更有效率的發展。

中部地區的發展定位與策略

全球化趨勢下，要成為一個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區域，中部地區必須成為國際性都會，以目前中部地區資源分布和優勢條件來看，我認為未來中部地區的核心競爭產業定位包括：高附加價值中心、亞太尖端農業中心、鄉村長宿休閒事業中心、亞太商務休閒旅遊中心。為什麼中部有條件發展？會對中部帶來什麼機會？怎麼做？

以下我就分別提出其發展內容及行動構想：

1.高附加價值中心

中部地區因自然區位條件優良，既有技術紮根型的產業聚落，在中科設立之後，跨國企業進駐，更提供中部產業更多的國際平台，未來透過中科的科技創新及研發能量，不僅提升

中部區域產業技術與國際接軌的能力外，也可讓中部地區產業邁向生產高技術、高精密度之高價值產品。高鐵通車後，全國人才的快速移動與中科國際級技術研發能量，結合既有產業聚落，是中部發展高價值產業中心最佳時機，更是全世界投向世界工廠之中國市場之際，最可能再為台灣尋找繼半導體產業後另一個傲視全球市場的機會。以下是我的具體行動方案：

- 以中科為領先技術研發：即針對未來主導國際競爭之先進技術進行自行研發或合作開發，著重研發體系強化、高科技工業、智慧型產業園區發展。
- 提升既有產業優勢：苗栗汽車工業、台中精密機械業及自行車業、彰化紡織業、雲林石化業，透過關鍵零組件或材料工業之建立或新技術投入或引進，讓既有國際競爭優勢地位繼續維持或提昇。
- 建立區域分工型產業：利用區域內所生產半成品或零組件，結合中科之技術與較高科技零組件，以製造較高附加價值產品，逐步將現行加工區、工業區轉型為高附加價值中心。有關高附加價值中心發展的整體構想，請參考圖3-1。

在高鐵時代，我們應該利用高鐵的時空壓縮特性，以互補觀念重新定義區域的功能，規劃資源在空間的配置，避免區域間的爭奪，讓資源能夠做更集中、更有效率的發展。

圖3-1：高附加價值中心發展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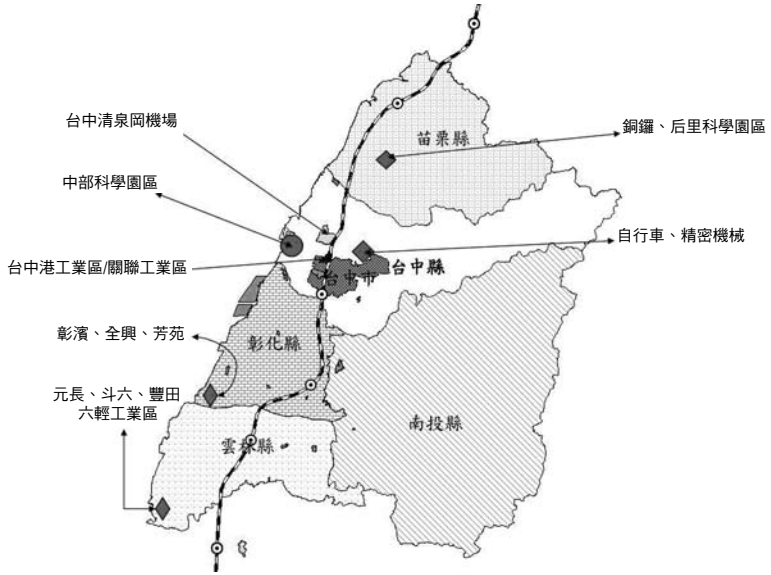

2.亞太尖端農業中心

近年來隨著我國加入WTO之後，農業發展遇到前所未有的瓶頸，因此如何利用台灣土壤與氣候天然條件，如何妥善結合技術研發，提昇中部地區稻米、花卉及蔬果等農業產品經濟附加價值，提升台灣農業在亞太區域的領導地位，以台灣生物科技技術及亞太無可比擬土壤與氣候，面對中國因台商的技術移入所衍生對台灣農業威脅，中部地區發展亞太尖端農業中心，將是面對近年來農業技術外移最好利器，更是我國農業科技邁向世界舞台的基石。

亞太尖端農業中心資源整合，將立足中部地區與農業相關科系的大專院校高達26所產學能量，以南投茶葉、彰化花卉及雲林蔬菜、稻米等相關的農業生物技術為主，發揮全國農業研發中心集成整體優勢和綜合能力，並促進農業高新技術向現實生產力的快速轉化，實現農業科技產業戰略聯盟，共同推進農業產業化發展，改善生產、加工、流通及配銷。具體分工型態建議如下：

以中部地區發展尖端農業中心，將是面對近年來農業技術外移最好利器，更是我國農業科技邁向世界舞台的基石。

- 結合台中與彰化兩個花卉批發市場開拓亞太花卉供應中心。
- 提升彰化「夢美人」米外銷能力，將國產稻米銷往日本等國家。
- 配合米食國際行銷，同步輔助中部米食加工產業發展。
- 以雲林蔬菜批發市場為根據地，發展有機農產品專區。

有關亞太尖端農業中心發展的整體構想，請見圖3-2。

圖3-2：亞洲尖端農業中心發展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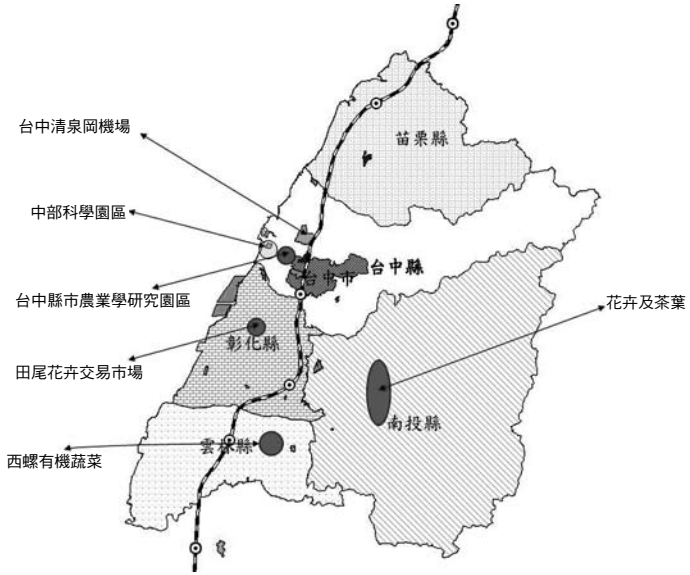

3.鄉村長宿休閒事業中心

最近有政治人物喜歡搞長宿，卻變成蜻蜓點水，屁股沒坐熱就走人。其實長宿真正的定義，不是旅行，也不是移居（居住點的遷移），而是一種透過居住在某個地方，接觸當地文化，進行文化體驗並與當地居民交流，發現生活意義的「國外居留型休閒活動」。從市場需求看，根據日本長宿財團法人之調查，日本退休族興起到海外進行長宿的主要原因包括：季節性避寒暑、降低生活成本及國際生活體驗等。據統計，2004年日本人出國人數中，60歲以上出國者259萬人，其中赴國外長宿者約7萬人，估計近年將超過10萬人，尤其是2007年團塊世代大量退休後，預期長宿人數將會激增。從政府資源投入面看，農委會於2006年5月，宣示將針對日本退休人士，發展長宿休閒產業。

中部氣候怡人，商業機能完善，自然景觀與居住自然風環境佳，長期度假方案，不僅可以增長日本甚至亞洲旅客停留時間，更是台灣吸引亞洲地區前來居住另一個魅力所在。

由於台灣物價相對於日本低廉，日本文化在台灣仍留有歷史族，對於日本退休的人員，台灣具有居住吸引力，尤其中部氣候怡人，商業機能完善及醫療品質高，自然景觀與居住自然風環境佳，長期度假方案，不僅可以增長日本甚至亞洲旅客停留時間，此外，台灣文化包容性與多樣化，具有料理美味、物價便宜、台灣人親切和善等優點，配合世界華語學習風潮，更是台灣吸引亞太地區前來居住另一個魅力所在。

不過，台灣發展長宿尚屬起步階段，必須健全自然與社會條件、住宿環境、社區休閒規劃及簽證、醫療等行政措施，先打好基礎，再做行銷宣傳，加強環境維護、教育訓練及培訓日語志工。接著，我提出以下的分工模式：

- 整合中部縣市醫療系統，提供長宿完善的醫療服務，形塑健康醫療產業
- 結合台中市活絡商業服務提供生活與購物需求。
- 南投好山好水，提供優質的田園生活。
- 彰化、雲林有機蔬菜及水果，提供銀髮族輕食需求。
- 以高鐵連結桃園機場，提供長宿人士回國交通方便性。
- 中部區域26所大專院校，提供日文教學與志工，增強日籍人士在台溝通及活動環境的方便性。

有關鄉村長宿休閒事業中心發展的整體構想，請參考圖3-3。

圖3-3：鄉村長宿休閒事業中心發展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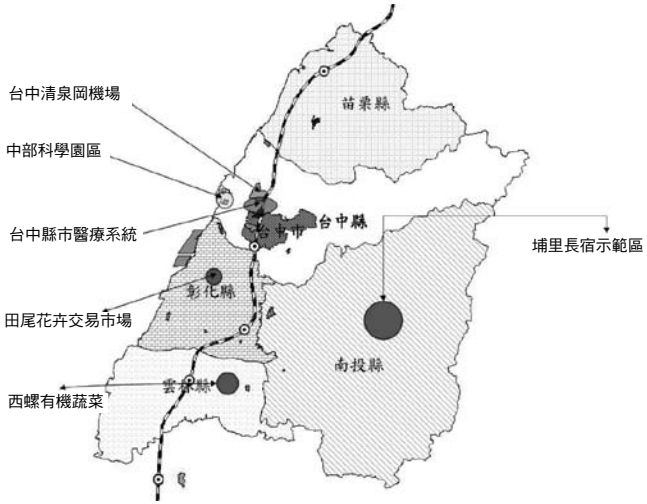

4.亞太商務旅遊中心

依依據世界觀光組織預測，2010年有195百萬觀光客將選擇亞太地區旅遊，而2020年將會有3億9千7百萬的觀光客，佔全球國際觀光的四分之一。代表亞太地區是未來全世界觀光旅遊最大消費市場。台灣位於亞太區域樞紐，經貿事務活躍，而中台灣年平均溫度21度，適合戶外旅遊，以其地形景觀及休閒觀光產業特色，輔以適當觀光基礎設施與具高素質的服務品質（例如提供外語的旅遊資訊與服務），將會成為台灣旅遊產業成長的關鍵。我認為未來推動方向可以如下：

- 善用高鐵打開世界對台灣入口機會。

- 整合會展產業及觀光產業並擴大其產業關聯效應。
- 提升醫療保健產業(醫療美容、健檢、環島單車旅遊)、文化創意娛樂產業(景觀與生態旅遊、文化學習旅遊)及主題旅遊(蜜月婚紗旅遊、遊學旅行、鐵道旅遊)的競爭力。

有關亞太商務旅遊中心發展的整體構想和執行策略，請見圖3-4

圖3-4：亞太商務旅遊中心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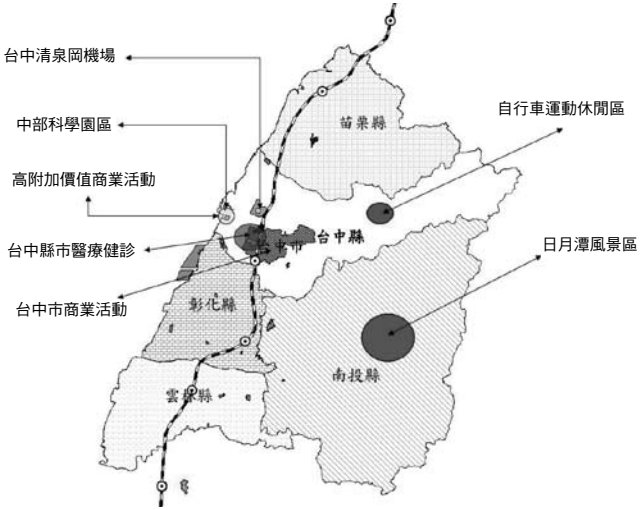

我認為中部地區若能依照我們所規劃之重要產業和四個中心，努力發展，一定可以為中部所有縣市帶來有別北部與南部的新契機，只有在台灣擁有獨一無二的核心競爭力，才可帶動各縣市優勢產業轉型與升級，帶動地方發展達到區域內共生合作、成果共享之目的。

南部地區的發展定位與策略

呼應政府規劃的「南北雙核心」構想，我認為南部區域發展必須立足全世界經濟體系，結合綠色能源產業帶，高科技物流特區，南島國際文化村，以及海洋運動娛樂世界，這些都是南部地區未來的核心競爭產業。

整體而言，南部地區因鋼鐵及重石化工業聚落已發展多年，所以基礎產業相當厚實。在交通方面，因為同時擁有小港國際機場和高雄港，海空雙港提供國內外運輸足夠的交通運能。此外，南部地區年平均日照時間為1700小時，相較於北部及中部地區，氣候較為炎熱，並位處北回歸線以南，極適合發展再生能源，成為台灣綠色能源發展重鎮，而南科又具備完善太陽能光電產業聚落，更增加其優勢。接著，我將說明南部區域發展的定位：

1.綠色能源產業中心

南部地區在南科光電產業發展漸趨成熟，已具備協助南部

既有重化工業之能源轉化技術，創造了「替代能源」與「再生能源」等綠色環保產業的龐大商機，包括太陽能、風力發電、節能科技、燃料電池、生質汽油等能源產業，將會在這一世紀，逐漸發光發熱。在南部區域發展綠色能源產業中心，具體做法如下：

- 輔導區域內產業轉為節能、低污染之生產方式。
- 推動相關減免措施，提供南部農業種植生質能源農作物（如：甘蔗、甘藷、向日葵、大豆、台灣牧草）之誘因及技術。
- 建立推動民間裝置太陽能發電設備示範廠商。

有關綠色能源發展的整體構想，請參考圖3-5。

圖3-5：綠色能源發展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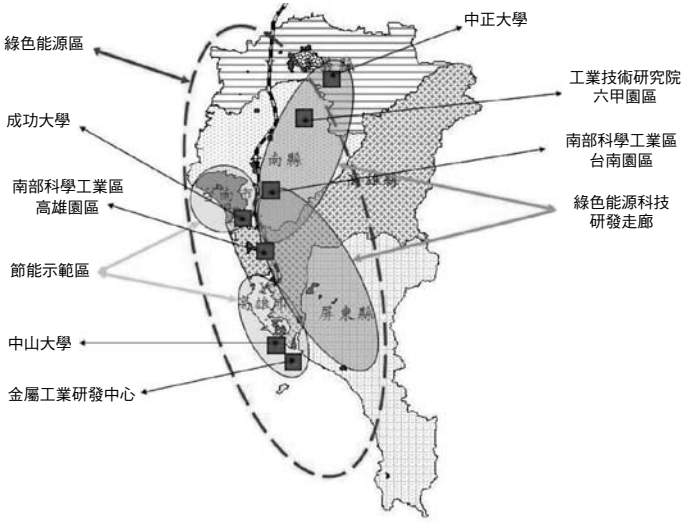

2.高科技海空物流中心

高雄港是我國最大的國際港埠，且港域遼闊，腹地廣大，為一天然深水良港。在地理位置上，扼台灣海峽與巴士海峽航道交匯之要衝，亦是歐、美、亞等區航海必經之道，挾此優勢條件，高雄港可以成為台灣進出口貨物集散的物流中心。加上高雄港東側有小港國際機場，提供旅客及貨物與國外接軌，更發揮海空聯運優勢。基於此，我提出以下建議：

- 結合ICT產業，發展高科技物流中心。
- 增設快速道路，連絡海空雙港。
- 靈活運用高鐵效能，帶動物流及人流。

有關高科技物流中心發展的整體構想，請參考圖3-6。

我認為南部區域應該要結合綠色能源專區，高科技物流特區，南島國際文化村，以及國際海洋運動娛樂中心，打造成為一個國際化區域。

圖3-6：高科技物流中心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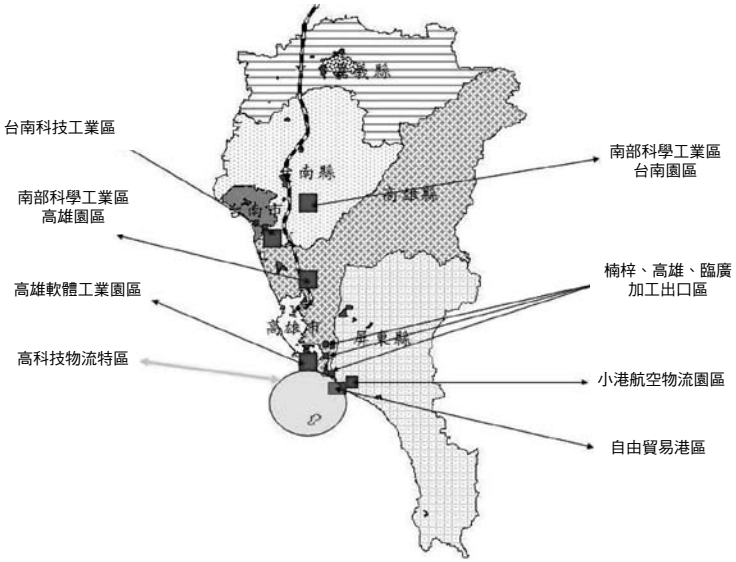

3.海洋運動休閒娛樂中心

台灣南部區域地屬亞熱帶，適合發展海洋觀光與山岳觀光，而在全球觀光產業熱潮下，及高鐵開通的利多因素，南部區域將更居吸引力及競爭力。我建議以墾丁國家公園和嘉義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為主要發展，再加上濱海國家風景區與安平歷史文化園區，配合各縣市資源發展休閒農業、自然與文化觀光風潮，藉以活絡當地產業脈動並邁向規模性發展。此外，透過國際性運動賽事的舉辦，更可以同時發展運動產業和觀光產業。比如我在高雄市長任內爭取到的2009年高雄世界運動

會，就是一個帶動南部區域產業發展的新契機。

我認為南部區域應該發展為「海洋運動休閒娛樂中心」，除了將運動產業與休閒娛樂做整合、舉辦國際級運動賽事，帶動南部觀光客的成長外，更可以運用高鐵特性，讓高鐵發揮高速度與高運量的特性，帶領海內外觀光客源到南部區域觀光。

有關海洋運動休閒娛樂中心發展的整體構想，請參考圖3-7。

圖3-7：海洋運動休閒娛樂中心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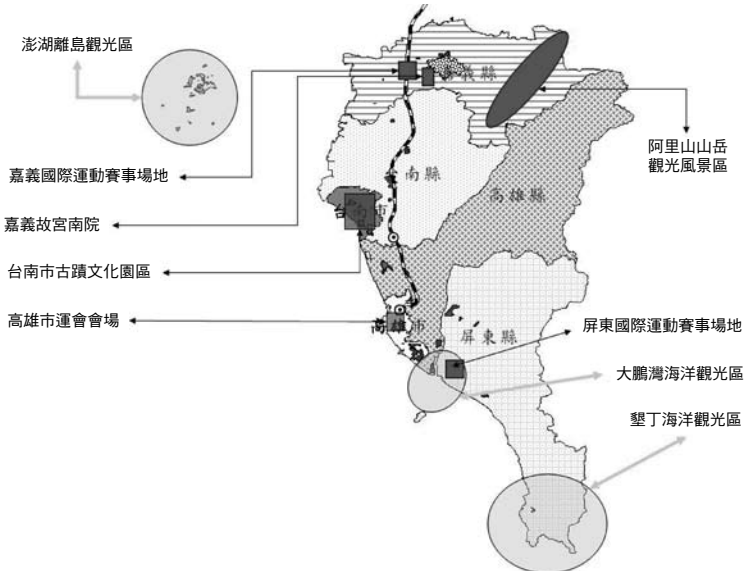

4.南島國際文化村

由於國際文化交流日益盛行，世界各國乃不斷有新的藝術村成立，而且各具特色，有的將古蹟或閒置空間再利用，有的則以專業設備為號召，有的強調議題創作，顯見藉藝術村進行文化交流的方式重要性不可言喻。我認為，南部區域也可以發展類似的國際文化藝術村。

台灣的跨國聯婚（尤其是來自東南亞）愈來愈普遍，不但增添台灣文化多元性及包容性，也讓台灣成為展現各國文化本質的舞台，所以政府應考慮在南部地區成立亞洲國際文化村，一方面作為亞洲文化的展示與教育平台，另一方面展現以台灣文化為核心價值，融入南島國家之各國文化，形塑台灣成為世界最深入最多元最具吸引力之國際藝術村，這樣發展模式不僅可以讓台灣新移民有機會展現自己國家文化，更充實台灣文化多樣性，以亞洲文化領導者，展現台灣扮演亞洲文化國際村發展優勢。

透過國際性運動賽事的舉辦，更可以同時發展運動產業和觀光產業。比如我在高雄市長任內爭取到的2009年高雄世界運動會，就是一個帶動南部區域產業發展的新契機。

有關南島國際文化村發展的整體構想，請參考圖3-8。

圖3-8：南島國際文化村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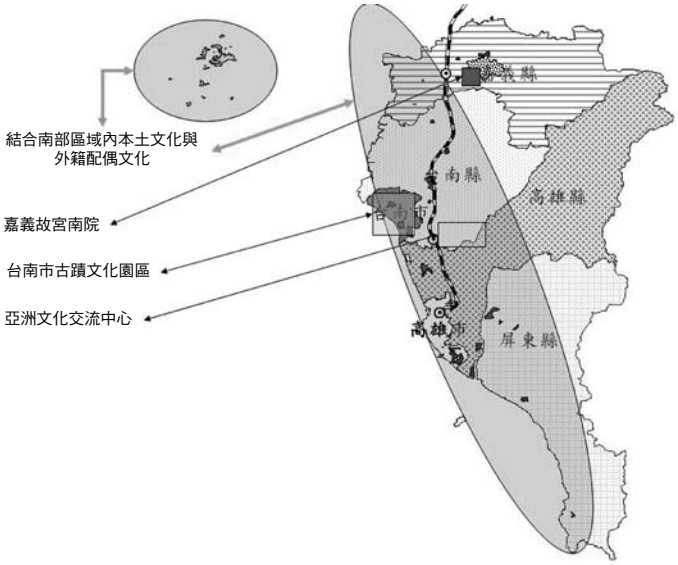

我認為南部地區若能依照我們所規劃的重要發展產業來發展，發揮南部地區專屬的核心競爭力，從陽光與海洋出發，吸納全球的目光，一定可帶動各縣市優勢產業轉型與升級，帶動地方發展達到區域內共生合作、成果共享之目的。

多核心發展策略與區域發展遠景

在全球化的熱潮中，台灣目前行政轄區過小的單一縣市已不足以成為一個有效率運作的單元經濟體，也不符合區域獨立

治理的規模，包括產業的佈局、水土的治理、都會的發展等都面臨相當的困境，所以必須設法將目前的縣市整合，以提升為區域治理的單元，形成可以與全球城市競爭的經濟體，確保台灣的繁榮發展；配合台灣地理區位特性，可朝區域分工的方式進行合作，實現分散型的多核心空間發展策略，因此政府的角色也應有所調整，未來政府機能應配合北中南區域發展方向，在政府機關區位做適當調整，以利扮演區域資源整合引擎器，方向如下：

北部區域：以政治經濟外交功能及民意機關為主。

中部區域：以農業、產業製造及觀光休閒之相關機關，做為區域資源整合的啟動器。

南部區域：配合南科及南部既有產業，結合海洋，以工業及勞工、體育文化及漁業相關機關，作為南部區域發展的連結器。

未來的區域發展，應配合台灣地理區位特性，可朝區域分工的方式進行合作，實現分散型的多核心空間發展策略。

綜而言之，在考量全球競爭位階、台灣北中南區域資源、高鐵通車後之北中南區域核心功能及區域共生與分工，台灣未來朝向強大單一競爭單位及區域互補功能的發展架構為主，提升政府資源配置效能，擴大區域間合作範圍，提高合作之核心價值，進而達到吸引國際資金投資，開創台灣在全球經貿市場新優勢，及整體競爭力提升，將是高鐵時代台灣區域發展政策之最終願景（圖3-9）。

圖3-9：台灣區域發展定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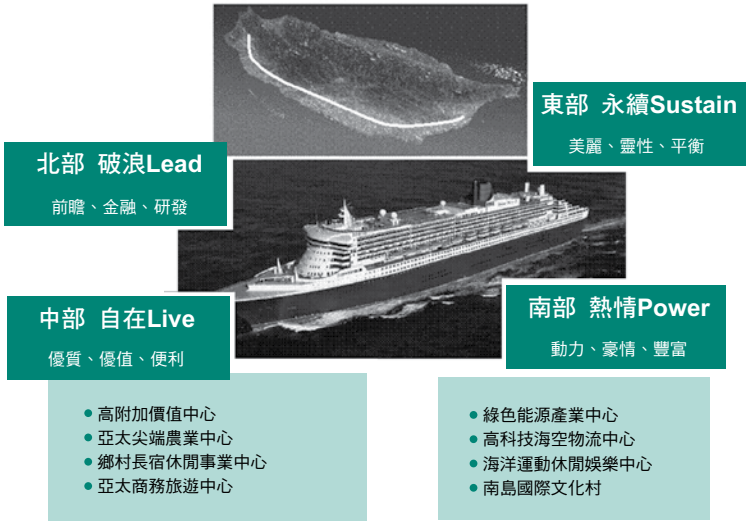

府際和諧—營造務實、優質的中央地方財政關係

我們要把區域發展做好，必須要有跨區域的合作，但合作的前提，就是各個行政單位之間必須維持和諧的夥伴關係。然而，我們經常看到中央與地方政府之間，為了統籌分配款，為了補助經費，為了一大堆跟錢與權有關的問題，吵鬧得不可開交，其中又牽涉到中央集權與地方自治的分野，甚至扯到政黨或政治人物之間的恩怨，更加難以化解。

事實上，地方自治內涵的轉移，早已衝擊許多歐美民主國家之中央與地方的財政權分配；從一九五、六〇年代開始，歐美學者就已經注意到此種發展趨勢；一方面中央政府的支出佔一般政府的總支出之比重，逐漸上升；另一方面，地方政府之歲入，來自上級政府的補助所占比率上升，同時，特定用途之補助，重要性也提高。中央與地方財政權的分配，必須因應客觀現實經、社條件之變遷，而適時調整，才是比較理想的狀態。

此外，有關地方財政的健全，我認為必須建立在中央與地方權限的「互助合作」關係，而非「對等分工」關係上，亦即由傳統財政聯邦主義(fiscal federalism)「因地制宜」的舊思維，轉而為中央與地方一體之「垂直整合」的新架構。為落實此一新架構，我們的具體策略如下：

1.重新檢討憲法第十章以及其增修條文有關中央與地方權限的規範，確立中央與地方間「互助合作」關係的法制基礎。

2.配合憲法中中央與地方權限的修訂，檢討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地方稅法通則」與「規費法」，以因應中央與地方「互助合作」關係所需的財政收支劃分機制。

3.在新的中央與地方關係及財政收支劃分架構下，考量區域的財政能量、發展特色與人口規模，檢討現行「行政區域劃分法」，重新調整行政區域，以建立地方財政為基礎的地方自治體系。

4.考量地方政經結構的變遷與地方財政的穩健，妥適建構地方財政紀律的規範，以增加地方政府的可課責性。

5.在建構中央與地方互助合作新關係的長期目標下，短期內檢討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與對地方政府補助辦法，適度調整共分稅與補助款比例。

6.檢討現行補助款之分配方式，以激勵地方財政努力的誘因，進而提升自有財源比例。

中央與地方之財政權的分配，必須因應客觀現實經、社條件之變遷，而適時調整。

7.考慮區域間財政能量的差異與基本需求所需，以全國一致分配公式有效平衡區域間財政落差。

多元共生—讓不同的族群，都可以在台灣安居樂業

台灣是個移民社會，移民的途徑大都是經由海洋，多數移民原本就住在沿海地區，有與生俱來、代代相傳的「海洋文化屬性」或者說是「海洋性格」，那是一種包容尊重、冒險開創、隨遇而安、落地生根的人格特質。移民社會的本質是存在著多元的族群、多元的文化，在經過一段相互衝突的時期後，大家基於對土地的認同，各自學習尊重彼此的文化，終能形成一種新的文化，這就是我說的「族群共生」、「文化優先」，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台灣這個多元社會，歡迎不同的族群加入所謂江河納百川，所以成其大，這是「開放性」；但是各個族群加入這個大家庭後，就會形成一種認同、同命感和群體意識，這就是「主體性」，也是我一再強調的「台灣優先」。

台灣是否有族群問題？

在很多民眾的心裡，都認為台灣存在族群問題。是否真的如此？就移民的經驗來說，首次大規模的移民來自中國福建與廣東，這些移民與原住民通婚生育而有今日台灣人口的主體；戰後中國國民黨政府敗走台灣而產生的撤退大移民，這些一樣來自中國大陸的移民，本是與之前的先來者同文同種，應無溝通上的差異才對，然而，移民本質的差異，播下了今天討論中國新移民的痛苦的種子。1945-50年的移民不是經濟的拓荒者，而是政治的敗退者。拓荒移民本質上是勤奮的、樸素的，以及卑微的，為生活機會而打拼；而隨政治撤退的移民傾向優越的、支配的，以及依賴政治取得資源的，思索如何藉此取得資源反攻大陸。再加上省籍、語言、文化的差異，雖然前者也曾發生過漳、泉械鬥，閩、客衝突，但是，省籍的差異沒有像後來者那般複雜，來自中國各地，包括滿蒙藏回族都有，其衝突性可想而知；再加上早期政治的操弄，籠絡與愚弄原住民、輕臺籍重外省，註定了往後族群的失和與社會的不信任。

果不出所料，二二八事件劃下了所謂台灣「本省」(舊移民)與「外省」(新移民)間的鴻溝，到今天都很難弭平。這種因移民時間、背景、動機、文化、語言、權力關係、資源分配的差異，所產生的移民經驗的迥異，以及對移出地與移入地的認同差異，一直難以根絕。如果再加上中國政府及其專制教化下的部分人民對台灣政府的敵意，更是加深了到台灣來的中國配偶的原罪。因此，討論中國新移民的課題時，很難單純地以國際移民或全球化下的移民架構來論述之，都必須回到台灣獨特的移民經驗，以及當前兩岸的政治脈絡上。

除了移民社會利益衝突與國家認同歧異產生的不信任外，國民黨執政時期的資源分配不當，威權統治的不民主，以及政治不夠清明，貪污舞弊頻傳，導致人民對政府的信任度不高，固然人民怕被政府管，但心理上對政府信任度不高。民進黨執政後，未能立即妥善處理轉型正義及種種社會不信任，再加上國民黨下台後的不服與報復心理，以及部分媒體不時以醜化民進黨政府為樂，更加深社會的互不信任。這種不信任滲透到各種政策，如教育、語言、文化、兩岸關係、移民等政策制定與執行上，也阻礙對台灣國家的認同，實為台灣社會最大的遺憾。

因此，台灣的族群問題其實根源於政治，或者這樣說，我們都錯把政黨鬥爭、政治操弄的結果，當作是族群認同的問題，才導致種種的對立與不信任。

外籍勞工與外籍配偶的問題

除了政治因素外，台灣的多元族群社會也隨著全球化的腳步，而有新的面貌。其中最明顯的就是外籍勞工的增加，並衍生就業排擠、外勞逃跑、公共衛生、勞動剝削、人口販運、社會治安等問題。

相較於外勞屬於短期流動客工，不能入籍，外籍配偶則因可以入籍，與我們的生活產生更密切的互動。 到2007年2月止，我國總計移入外籍配偶38萬6058人，並已生育超過22萬5740個跨國婚姻子女，國人慣稱為「新台灣之子（女）」。

外籍配偶的引入雖解決了國內部分中高齡或社會經濟、身心弱勢者的婚姻需求，以及提供家庭照顧的滿足，但也引發人口販運、子女教育、健康照顧、就業、文化適應、治安、認同等爭議。外籍配偶的引進伴隨著假結婚、真賣淫，家庭暴力等事件頻傳，以及下一代的教育、文化、就業、婚姻、國家認同等議題，在在需要社會關懷。台灣是否有足夠能力承載如此大量的外籍配偶，何況其中很高比率是商品化的婚姻仲介引進來的，社會實需共同思考這嚴肅的人道課題。針對外籍配偶的問題，我提出以下的對策：

台灣的族群問題其實根源於政治，或者這樣說，我們都錯把政黨鬥爭、政治操弄的結果，當作是族群認同的問題，才導致種種的對立與不信任。

1.推廣多元文化主義，尊重不同族群文化。

2.善用外籍配偶的專案服務基金，整合中央各部門、地方政府、民間資源推動對外籍配偶服務。

3.鼓勵外籍配偶善用其文化優勢，發展事業、參與社會活動，促成多元文化社會。

4.賡續推動防制人口販運行動計畫，嚴密國境管理，保護人口販運受害者。

發揚多元文化的價值

至於在發揚多元文化精神方面，我常說：文化是台灣重要的資產。我所主張的台灣主體性，文化就是主體性的核心。2000年政黨輪替後，民進黨政府展開各項文化工程，包括重整台灣的文化內涵，建立台灣國民意識，推廣文化藝術活動、

公民美學、積極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及保存珍貴的文化資產。近年來，在政府及民間企業的努力下，生活工藝、生活美學運動儼然成為一種時尚，精品瓷器「法藍瓷」，在國際享有盛名。宜蘭白米社區的傳統木屐獨樹一格，水里的蛇窯、集集的小火車、北埔的客家擂茶具有在地的觀光特色，都是令人驕傲的成果。文化的提升及創意是沒有止境，各項文化軟體仍待加強。未來，肯定台灣價值並以文化優先觀點，規劃台灣的多元文化發展藍圖，讓台灣走進世界，世界看見台灣。

在這些基礎上，我提出以下幾個具體的主張，作為更進一步推動台灣多元文化：

1.肯定臺灣的歷史、語言、藝術、古蹟及各地風土民情的價值。文化政策要繼承傳統，創新臺灣價值、塑造文化，並連結全球。

2.以文化優先、百年大計的角度規劃文化政策，積極推動文化立法，增加文化預算。

3.實現多語社會，透過教育、傳播等公共領域，讓不同族群有更多的對話。

4.積極保留並發揚原住民、客家、河洛、中國各省，及新移民文化的獨特性。

5.檢討全國性與地方性的博物館、美術館、圖書館、文化館，及表演場地的分佈、數量與品質，以提高民眾參與文化的可近性與維持館場的營運效率為原則。

6.充實國民文化生活不僅要有硬體，軟體更是特別重要，引進國際性的藝術展演活動，鼓勵國內各種有關歷史、文化、藝術活動的推陳出新，活化地方的古蹟、文物，提高增加民眾的參與量。

7.發展文化創意產業，結合地方文化特色，開發企業及個人品牌，運用科技進步與普及的力量，增加行銷的管道。

8.培育文化創意產業人才，建構教育、文化、科技、商業體系合作學習，及增加國際間的交流。

9.發展各地方的文化特色與節慶，豐富文化體驗，及推展國內旅遊。

10.培育文化藝術人才，應投入財力、物力，培育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文史哲、社區營造、文資建築等不同領域的專才。

保障原住民族基本生存權

此外，在族群和諧的議題，民進黨執政以來通過了幾項重要的原住民族法案，如2001年的「原住民族身分法」、「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2004年的「原住民教育法」，2005年的「原住民族基本法」。原住民族生存發展相關法律大致完備。然台灣原住民的失業率仍然偏高，學生中輟率也不成比例地高；家庭出現單親的情形也頗嚴重；原住民族正名運動已接近完成，民進黨執政以來又通過葛瑪蘭、太魯閣、撒奇萊雅等三個族群，目前已有13族，但是仍有一群當年屬於平地原住

民的平埔族因時代變遷而未能認祖歸宗，甚為遺憾；台灣原住民族的傳統領域認定工作浩繁，仍然有待努力；原住民族的文化、語言瀕臨消失者比比皆是，未來仍有諸多努力空間。除了原住民族外，我們也要針對各族群不同的需求來幫助他們，最終的目標，就是要讓不同的族群，都可以在台灣安居樂業。

為能保障原住民族基本生存權，我提出以下四大主軸：

1.落實原住民族與國家間「新夥伴關係協定」

2.以和解的精神，保障原住民族政治參與及有效代表性

3.以共生的願景，保障原住民民族內的平等與公正。

4.維護原住民族基本生存的安全環境，保障原住民族對於環境資源的財產權，並尊重原住民族利用環境資源的文化慣習與制度。

最後，基於上述四大主軸，我再提出以下具體的主張：

1.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保障原住民生存權。

2.推動國家語言法，保障語言瀕臨流失族群之語言、文化。

3.建立「原住民族學」知識體系。

4.結合社會資源，降低原住民學生中輟率，成立原住民圓夢助學基金，鼓勵原住民青年就讀文化創意、醫療、法律、管理、觀光旅遊及社會工作等科系，以回饋部落。

5.鼓勵原住民部落產業與文化發展，提升休閒、生態觀光價值，創造工作機會。

6.協助遷徙都市的原住民居住、就業、文化、語言與家庭發展。

7.設立原住民族文化發展基金，推動原住民於廣電事業、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以及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典藏。

8.設立原住民族創業基金，協助原住民創業。

9.徹底解決座落於土石流危險區的原住民村落的遷村與居家安全問題。

10.協助平埔族正名運動，滿足其文化與種族認同的願

11.建立自然資源共管機制。

12.「國土計劃法」與「國土復育條例」中應納入原住民族土地復育機制。

要保護原住民族基本生存權，就應先維護原住民族基本生存的安全環境，保障原住民族對於環境資源的財產權，並尊重原住民族利用環境資源的文化慣習與制度。